

# 君臨天下，你如何去回應？

經文：約翰福音 18:33-37

鍾健楷牧師上週講道詞

2015年11月22日

講道詞由講員提供

今天是基督君王日，接下去的四個禮拜便是將臨期。今天提醒我們要將臨期前兩主日迎接基督再來一審判；其餘的兩主日，便是迎接耶穌基督的降生，這是聖誕節的起始。

我一次因人生路不熟，被巴士意外地擠進巴士專線，這是私家車不能駛入的路段。當然心裡十分驚慌，無奈地只好等交通燈轉成綠燈，趁機駛過扣分地帶。一息間，燈號轉變，我便即時開車溜走，誰知在對頭的街角，有兩輛警察電單車等候著，見我飛車駛出，他們便立刻向我方駛來，並同響起警號，警車上的喇叭呼叫我的車牌號碼，又感覺四圍好像亮了藍色炫目的閃燈，示意附近的車輛避開，因這裡發生事故。

我被這兩輛警察電單車追趕，我彷彿是一名罪犯，心裡實在驚慌害怕。我下意識地立刻打壞車燈號，駛停在路旁，等候這兩名警察人員的盤問。當時我感覺到腎上腺大量分泌，引致血液上升，心臟跳動加快似不受控制，我的頭實在痛得好厲害。說清楚點，這時我的腦海實在是一片空白。我是絕無僅有如此被抄牌，也不知道這些警察要查問我甚麼？他們行近我的座位旁說：「先生，停車熄匙，出示駕駛執照。」於是我開聲說：「我知道錯了。」那位警察先生面上浮起絲絲微笑，輕聲的說：「我告你的是定額罰款，不票控你而扣分，又不會拉你上警局，為何如此驚慌？」

此時我彷彿返回現場，老實說：我開車數十年，也未被扣分呢？此刻心情慢慢和緩起來，拿著告票翻來覆去看個究竟，心中盤算打點處理，決定明天去交罰款吧！這個經歷使我印象難忘，也使我讀到如下的經文時，心中浮現這個可怕的經歷。當然耶穌再來時，要審判萬民時，這個情景比今天我所遭遇惡劣過多少倍，今天借助耶穌所面對的審判，思想到在審判還未到最後一刻時，我們該作何反應？請翻開經文：約 18:33-37。

今天的經文雖然只有五節，篇幅不太長，但我們細心研讀，發現整段經文是彼拉多與耶穌三次對話。從這些對話中，我將之分成三個對話的段落。在基督君王日，我們可以看到「君臨天下，你如何去回應？」1、表明信徒身份(33-34)；2、活出信仰生活(35-36)；3、認識你的君王(37)

## 一、表明信徒身份 (33-34)

從 34-35 節這兩句對話裡，我們可以看到主要是講到「猶太人的王」的問題？當我預備講章時，我想耶穌是猶太人的王，和耶穌不是猶太人的王，這一個名稱就有天淵之別。若耶穌是猶太人的王，他就是反動派，對當時的羅馬王對著幹，為要推翻羅馬政權。若耶穌不是猶太人的王，則只是小數人來誣告他，犯不著要針對耶穌而殺死他，牽涉在宗教衝突事務上。

在這個艱難時刻，耶穌如何回應呢？耶穌問彼拉多說：「這話是你說的，還是別人論到我時對你說的呢？」意思是你講的，還是聽回來的話呢？若是聽回來的話，何必理會：若你自己說，你有充份證據嗎？這個時候真的叫彼拉多手忙腳亂。在馬太福音記載同一事件，更直截了當說：「是你說的。」(太 27:11)若然是彼拉多自己說，他必要拿出更多證據來證明，若然不是就是一件虛假的事，不能控告耶穌。

「身份」對於每一個人是十分重要的。今天我們從出生到長大，都有很多不同的身份與責任。如：我們一方面是人家的兒子或女兒；一方面我們可能也是作人家的爸爸或媽媽。如果我們是上班一族，那我們又加一個身份，就是一個打工仔的。如果我們是做生意，我們的身份就是老闆。正因為我們的身份是人家的兒子或女兒，所以我們有責任要聽爸爸或媽媽的話，我們也有責任在他們年老時要照顧他們的生活。同樣地我們是打工仔的話，便要將老闆交給我們的事做好。我們如果說打工仔身份，卻不好好盡我們的責任去工作，這樣我們是會失去我們打工仔的身份。做老闆的也是一樣。有時候在不同環境，不同地方，我們的身份也會有所改變。不論這個身份與責任我們是不是喜歡，它總是會跟著我們。

但有一種身份不難改變，就是基督徒的身份，當耶穌再次降臨時，他要尋找世上有信德的人。由此可見在「基督君王」主日裡，讓我們察覺到我們基督徒的身份。再上週日傍晚我趕忙到深圳，要乘機往廣西南寧聖經學校擔任培訓工作，因過了晚膳時間，我們知道在飛機上沒有晚餐供應，便在機場吃碗麵充充饑。當食物送到餐枱上，我們幾位牧師便一同低著頭來禱告，禱告完了便開始進食。忽然間有一位負責餐飲的服務員走過來，說：「你們是基督徒呀！」我們異口同聲說：「我們是基督徒，我們更是牧師。」那位女士說：「我都係基督徒！因為工作緣故，已很少返教會了。」有一位同工說：「我們會為你禱告，求上帝幫助你。」她猛然點頭說：「我真的要重新返教會！」請你看看，在我們身旁有許多基督徒，或者有許多冷淡基督徒，他們正等待別人去幫助他呢？耶穌對自己是否「猶太人的王」十分執著，他要澄清自己的身份。我們身為基督徒跟隨著，我們有沒有時時刻刻都重視自己基督徒的身份呢？彼得說：「不過，你們是被揀選的一族，是君尊的祭司，是神聖的國度，是屬上帝的子民，要使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

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彼前 2:9)

## 二、活出信仰生活 (35-36)

經文另一段對話，更為我們在基督君王日帶出了更多要思想的真理。經文接著說：「彼拉多回答：『難道我是猶太人嗎？你的同胞和祭司長把你交給我。你做了甚麼事呢？』耶穌回答：「我的國不屬於這世界；我的國若屬於這世界，我的部下就會為我戰鬥，使我不至於被交給猶太人。只是我的國不屬於這世界。」(35-36)

你看到人的本性就是這樣？當他不願意承擔責任時，便將責任推給別人。彼拉多說：「難道我是猶太人嗎？你的同胞和祭司長把你交給我。」他接著說：「你做了甚麼事呢？」彼拉多將這個回答權交回耶穌，正因這緣故，耶穌就更深入講出另一個真理。在耶穌回答過程中只是四句話，但有一句話是重覆的，就是「我的國不屬於這世界」，這是甚麼意思呢？

實際上耶穌是透過猶太人成就他的國，這便是屬靈的國度。但這個國度不單只給猶太人，也是給予我們的，所以耶穌的回答很清晰，他說：「我的國不屬這世界」，意思是我國的來源不是來自世界而是來自真理、來自上帝的，因為上帝就是道、道就是上帝。凡是跟從真理的人一定會聽從上帝的話，耶穌來到世間是要為真理作見證，將上帝的道顯明出來，願意跟隨這道的人才會在這個國度裡，絕非彼拉多他們所想像地上的國，如果是這樣的話，便已經有臣僕為耶穌打仗了。

當我們信耶穌一刻，便進入這國度內，已是天國的子民，有天國的價值觀及行事為人的方式，這是根據上帝所啟示的真理而定立的。凡屬真理的人便應聽上帝的話，凡是愛他的人也必遵守上帝的話。我們應好好思想，若我們說自己是屬上帝的國時，我們又在建立著怎樣的價值觀呢？我們是否真的能聽從耶穌的說話？能為真理作見證？直到上帝定下的日期滿足，在他完全掌控的新天新地出現之前，這個追求的過程是會不斷有掙扎的，因為我們仍要與罪惡和撒旦爭戰，只要能有的堅定的、得勝地行在上帝的道和真理之中，將來我們便能享受在上帝的國裡，因為那時耶穌已是地上的君王，我們也要與耶穌一同作王。

上週中學老師致電有關喪禮事情，我本可以憑經驗回答，可她問的是基督徒如何參加道教儀式的喪禮呢？那我便要一些專業人士為我解答。由此可見在地上要表達基督徒的身份，需要思考如何去生活。又、中國內地會創辦人戴德生先生說：「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詩 23:1)請注意這個「是」字，不是說從前耶和華是我的牧者，也不是說，耶和華或者是我的牧者，乃是說：耶和華是我的牧者。禮拜日耶和華是我的牧者，禮拜一至禮拜六耶和華也是我的牧者。年年如是，日日如是，耶和華是我的牧者。在家在外，或順或逆，或窮

或富，耶和華都是我的牧者。世界的一切金銀，都是屬於上帝的，千山萬水，地上一切的生物，都是上帝所有的。這位信心的偉人，就是憑這樣的信心在中國內地十二個省市打開傳福音之門。

### 三、認識你的君王(37)

當彼拉多思想澄清後，他繼續追問「王」的問題，在整段經文裡，「王」這個思想十分重要，若將「王」這個字取去，則整段經文便沒有甚麼意義。耶穌在這問題上，答覆得非常快。他說：「你說我是王。我為此而生，也為此來到世界，為了給真理作見證。凡屬真理的人都聽我的話。」(37)從這句話看來，耶穌實實在在是一位君王，至少耶穌直接承認。耶穌被釘十字架，四福音書都有記載，並且人在他釘的十字架上豎立一塊牌匾，在上面寫著：「猶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穌，有許多猶太人念這牌子，因耶穌被釘十字架的地方靠近城，而且牌子是用希伯來，羅馬，希臘三種文字寫的。」(約 19:19)從世人看來，耶穌是一位真真正正的王，雖然他們寫上這塊牌匾的來侮辱他。然而上帝的智慧超過人的智慧，當世人以為他被釘死，整件事便完結。誰知他勝過死亡，復活升天，並且要再來審判世界，這是耶穌第二次再降臨。上週五皇仁書院團契邀請皇仁龍師長在佈道會分享見證，有人舉手示意要信耶穌，我立刻感動起來，不是我們能作甚麼，乃是上帝能作，拯救失喪的靈魂。他是王，他是掌管萬有的王，更是掌管我們生命中的王，你願意由他來掌管生命嗎？

耶穌接著說：「凡屬真理的人，就聽我的話。」換言之，誰屬耶穌便聽耶穌的話，誰有上帝兒子生命的人，誰該愛讀聖經。在本月初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在尖沙嘴浸信會舉行一年一屆的培靈會，邀請上帝僕人李思敬牧師主講以賽亞書。今年比過去的二十多年聽道的人多，竟將尖沙嘴浸信會擠得水洩不通，閣樓開放，副堂開放，連樓梯橫巷都擠滿了聽道的人，我坐在後排常聽到會眾的回應，這實在是上帝的話。耶穌說凡屬真理的人，就聽我的話，這句話在今天仍然實現。我們是否願意他來在我們生命中作王，掌管我們一生，使我們能努力去事奉他？基督徒的生命也是這樣，我們活在危險的世界中，充滿無法預測的挑戰，以及無法察覺的危險。然而，我們可以滿懷喜樂，是因為我們認識那位大能，有權柄的君王——上帝，他能帶領我們走過生命的狂風暴雨。「凡投靠你的，願他們喜樂，時常歡呼，因為你護庇他們；又願那愛你名的人都靠你歡欣。」(詩 5:11)